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18-003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8年1月28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2018年2月6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11人,实际参会董事11人,其中刘昕先生、舒华英先生、赵惠芳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庆峰先生主持,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独立董事、监事会就该事项发表了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详细内容见刊登于2018年2月7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18-004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8年1月28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2018年2月6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参会监事5人,实际参会监事5人,其中高玲玲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玲玲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认为:

公司获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436名激励对象不存在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也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情形,该名单人员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4号:股权激励》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且满足《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获授条件,同意激励对象获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

详细内容见刊登于2018年2月7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18-005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大讯飞"或"公司")于2018年2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2018年2月6日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授予价格为29.87元/股,现对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及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

1、权益种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授予给激励对象的激励工具为限制性股票。

2、标的股票来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3、激励对象: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人员共计948人,实际授予激励对象共902人,激励对象包括董事、中高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以及各子公司的中高层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等;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预留部分激励对象人员共计436人,包括中高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以及各子公司的中高层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等。

4、授予数量: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数量为7000万股,其中首次授予数量为6300万股(实际授出6,220.35万股),预留授予数量为700万股。

(二)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17年1月15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公司独立董事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认为激励对象符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公司通过公司内部网站对激励对象名单予以公示,并于2017年2月4日披露了《科大讯飞监事会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2017年2月8日,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董事会被授权办理限制性股票的相关事宜。

2017年4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权激励计划的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调整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授予价格为13.695元,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922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数量调整为6,258.4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17年4月1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调整股权激励计划的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

2017年4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议案》,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7年4月21日。

2017年5月16日,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在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确定后的资金缴纳过程中,由于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及资金不足等个人原因,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902人,首次授予部分的股份数量调整为6,220.35万股。上市日期为2017年5月18日。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17年5月17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完成的公告》。

2018年2月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2018年2月6日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向436名激励对象授予700万股限制性股票。

二、本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说明

根据本次激励计划中"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同时满足下列授予条件时,公司应向激励对象授予权益,反之,若下列任一授予条件未达成的,则不能向激励对象授予权益。

(一)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二)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董事会对授予条件已成就的说明

公司及激励对象未发生上述所示情形,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三、本次实施股权激励的方式、股票来源及调整

1、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给激励对象的激励工具为限制性股票。

2、本次激励计划所涉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3、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已获批准。

4、本次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内容与已披露的《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不存在差异。

四、本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情况

1、本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2018年2月6日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将在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明确预留权益的授予对象;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授予日必须为交易日,且不得为下列区间日:

(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30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30起算,至公告前1日;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4)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2、本次授予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情况:

人数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获授预留限制性股票占预留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获授预留限制性股票占授予时总股本的比例(%)
436	700	100	0.50

注: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详见巨潮资讯网

3、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

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29.87元/股,不低于董事会决议公布前1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50%,亦不低于董事会决议公布前1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50%。

4、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

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数量占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5、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

(1)公司层面考核要求

各年度绩效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2016年营业收入为基数,公司2018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6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2016年营业收入为基数,公司2019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9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以2016年营业收入为基数,公司2020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20%

(2)个人绩效考核要求

根据公司现行绩效考核相关管理办法,激励对象上一年度绩效考核合格。

6、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后,将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不符合上市条件的要求。

7、筹集资金的使用计划:本次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所筹集的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五、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对公司相关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计算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该等公允价值总额作为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总成本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照解除限售比例进行分期确认。

公司按照相关估值工具于2018年2月6日对预留授予的70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预测算,预留部分公允价值总额为6916.80万元,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在2018-2021年间各年度需摊销的费用见下表:

限制性股票股数(万股)	限制性股票总价值(万元)	摊销费用(万元)			
		2018	2019	2020	2021
700	6916.80	3077.69	2324.01	1239.66	275.43

说明:

1、上述成本预测和摊销是根据授予700万股进行的测算。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的考虑,我们未考虑所授予限制性股票未来未解锁的情况。

2、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

3、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以目前情况估计,在不考虑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刺激作用情况下,本激励计划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考虑到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及核心骨干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本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远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六、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所确定的激励对象不存在禁止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且激励对象范围的确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以及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

董事会确定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8年2月6日,该授权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4号:股权激励》以及《科大讯飞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中关于授权日的相关规定,同时本次授予也符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关于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

公司不存在向激励对象提供贷款、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

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可以健全公司的激励、约束机制,提高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使经营者和股东形成利益共同体,提高管理效率和经营者的积极性、创造性与责任心,并最终提高公司业绩。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8年2月6日,并同意436名激励对象获授700万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后认为:

公司获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436名激励对象不存在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也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情形,该名单人员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4号:股权激励》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且满足《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获授条件,同意激励对象获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

八、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相关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授予日的确定、激励对象及授予价格的确定等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满足。

九、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预留部分激励对象认购资金以自筹方式解决,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激励对象以自筹资金缴纳个人所得税,公司保证不为公司股权激励对象提供贷款或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不为其贷款提供担保。公司将根据国家税收法规的规定,代扣代缴激励对象应交纳的个人所得税及其它税费。

十、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预留部分激励对象人员名单;

4、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相关事项的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868 证券简称:绿康生化 公告编号:2018-006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康生化")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叁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即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投资产品,有效期自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公告》已于2017年5月2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鉴于闲置募集资金在批准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进行现金管理,2018年2月5日公司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500万元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行(以下简称"厦门国际银行")的理财产品,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 产品名称:人民币"步步为赢"结构性存款产品(18342期)
2.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 产品风险评级:较低风险
4. 投资币种:人民币
5. 投资期限:30天
6. 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4.40%
7. 产品起息日:2018年2月5日
8. 产品到期日:2018年3月7日
9. 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1,500.00万元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相关意见已于2017年5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额度内,无需再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 政策风险

本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合同的继续有效、以及收益的实现等。

2. 市场风险

如果在理财期内,市场利率上升,本理财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的上升而提高。本产品收益与人民币6个月SHIBOR(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值走势挂钩,投资者的理财收益随SHIBOR值的波动而浮动,且若人民币6个月SHIBOR值突破相应区间时,则投资者可能无法获得收益。

3. 流动性风险

投资者只有在所认购产品起息日起的第8天后,若人民币6个月SHIBOR值处于大于等于0%且小于等于7%区间的情况下才有提前终止权,且须提前三个工作日书面通知银行。除此以外无权将理财合同提前终止,投资者将面临不能及时赎回产品的风险。

4. 不可抗力风险

当发生不可抗力时,投资者可能遭受损失。如因自然灾害、金融市场危机、战争或国家政策变化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相关投资风险,或因银行不可预测、不可控制且不能克服等不可抗力因素而造成银行无法履约或无法适当履行本合同项下的有关内容,由此造成投资者的任何损失,银行不承担任何经济或法律责任。

(二)风险控制措施

1.该理财产品未超过十二个月,不属于《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的品种。

2.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严格选择投资对象,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3.资财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内部监督,定期对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一)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交易对手	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金额 (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元)
1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兴融2017-33号固定收益凭证	募集资金	20,000.00	2017年6月22日	2018年6月12日	否	--
2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行	"赢庆"系列代客理财产品2017046期	自有资金	3,000.00	2017年12月15日	2018年3月20日	否	--
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君柜宝一号2017年第379期收益凭证	募集资金	7,000.00	2017年12月26日	2018年12月24日	否	--
4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行	"步步为赢"结构性存款(第18112期)	募集资金	1,500.00	2018年1月11日	2018年2月10日	否	--
5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行	"步步为赢"结构性存款(第18342期)	募集资金	1,500.00	2018年2月5日	2018年3月7日	否	--

(二)已到期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交易对手	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金额 (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元)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城县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本利丰"2017年第1041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3,000.00	2017年6月22日	2017年10月27日	是	412,315.07
2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行	人民币"步步为赢"结构性存款产品	自有资金	3,000.00	2017年9月12日	2017年12月13日	是	329,983.34
3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兴融2017-35号固定收益凭证	募集资金	7,000.00	2017年6月22日	2017年12月20日	是	1,780,109.59
4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兴客私享15期	募集资金	3,000.00	2017年11月3日	2017年12月26日	是	193,068.49
5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1,500.00	2018年1月2日	2018年1月9日	是	13,416.62
6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1,500.00	2018年1月11日	2018年1月18日	是	8,750.00
7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1,500.00	2018年1月22日	2018年1月29日	是	8,750.00

其中国债逆回购交易到期情况

序号	回购品种	回购品种代码	申报金额(元)	认购日期	年化收益率(未扣除交易费用)(%)	到期日	取得收益(元)
1	7天国债逆回购	GC007	7,500,000.00	2017-9-21	4.845%	2017-9-28	6,968.84
2	7天国债逆回购	GC007	400,000.00	2017-9-21	4.855%	2017-9-28	372.44
3	7天国债逆回购	R-007	99,000.00	2017-9-21	4.854%	2017-9-28	92.16
4	1天国债逆回购	GC001	5,000,000.00	2017-9-28	6.695%	2017-9-29	9,171.23
5	1天国债逆回购	R-001	9,000.00	2017-9-29	8.926%	2017-9-30	2.20
6	1天国债逆回购	GC001	5,000,000.00	2017-9-29	9.355%	2017-9-30	1,281.51
7	1天国债逆回购	GC001	5,000,000.00	2017-10-9	7.000%	2017-10-10	958.90
8	1天国债逆回购	GC001	5,000,000.00	2017-10-10	6.745%	2017-10-11	923.97
9	2天国债逆回购	GC002	6,000,000.00	2017-10-10	6.000%	2017-10-12	1,972.60
10	1天国债逆回购	GC001	9,000,000.00	2017-10-10	6.495%	2017-10-11	1,601.51
11	7天国债逆回购	GC007	10,000,000.00	2017-10-11	4.010%	2017-10-18	7,690.41
12	14天国债逆回购	GC014	13,000,000.00	2017-10-11	4.000%	2017-10-25	19,945.21
13	14天国债逆回购	GC014	6,000,000.00	2017-10-13	3.915%	2017-10-27	9,009.86
14	4天国债逆回购	GC004	13,000,000.00	2017-10-26	3.805%	2017-10-30	5,420.82
15	1天国债逆回购	GC001	19,000,000.00	2017-10-30	7.365%	2017-10-31	3,833.84
16	14天国债逆回购	GC014	10,000,000.00	2017-10-20	3.925%	2017-11-3	15,054.79
17	7天国债逆回购	GC007	28,000,000.00	2017-10-31	5.435%	2017-11-7	29,185.21
18	7天国债逆回购	GC007	10,000,000.00	2017-11-3	3.280%	2017-11-10	6,290.41
19	7天国债逆回购	GC007	28,100,000.00	2017-11-7	3.250%	2017-11-14	17,514.38
20	14天国债逆回购	GC014	38,100,000.00	2017-11-14	4.550%	2017-11-28	66,492.33
21	3天国债逆回购	GC003	38,100,000.00	2017-11-28	5.105%	2017-12-1	15,986.34
22	7天国债逆回购	GC007	38,200,000.00	2017-12-1	3.575%	2017-12-8	26,190.55
23	7天国债逆回购	GC007	38,200,000.00	2017-12-11	3.985%	2017-12-18	29,194.22
24	14天国债逆回购	GC014	28,000,000.00	2017-12-18	6.200%	2018-01-01	71,342.47
25	7天国债逆回购	GC007	28,000,000.00	2018-01-02	4.135%	2018-01-09	22,204.38
26	7天国债逆回购	GC007	28,000,000.00	2018-1-10	3.140%	2018-1-17	16,861.37
27	7天国债逆回购	GC007	24,000,000.00	2018-01-17	4.395%	2018-01-24	20,229.05
28	3天国债逆回购	GC003	19,900,000.00	2018-01-25	3.2%	2018-01-29	6,978.63
29	4天国债逆回购	GC004	20,000,000.00	2018-01-29	3.715%	2018-02-02	8,142.47

七、备查文件

1.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行人民币"步步为赢"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
2.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行人民币"步步为赢"结构性存款产品风险提示书

特此公告。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768 证券简称:宁波富邦 编号:临2018-003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1月22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情况的公告》,控股股东宁波富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邦控股")计划自2017年11月21日起12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择机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股份占比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2%。

●截止2017年11月24日,富邦控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了本公司股份1340200股,达到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11月25日发布的《宁波富邦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2017-037号临时公告)。

●自2017年11月21日起至2018年2月6日止,富邦控股已累积增持公司股份数为2657922股,占公司总股本1.99%。本次增持计划已全部实施完毕。

本公司于2018年2月6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富邦控股《关于增持宁波富邦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通知》,富邦控股截止2018年2月6日已累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本公司2657922股股份,累计增持金额36851927.70元,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99%,本次增持"宁波富邦"股份计划现已实施完毕。

一、本次增持计划主要内容

1、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公司价值的认可,同时为提升投资者信心,以更好的支持公司未来可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2、本次增持股份的种类:公司A股普通股股份。

3、本次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成交金额及实施期限:富邦控股计划自2017年11月21日起12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择机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股份占比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2%(含本次所增持股份),且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不高于人民币5000万元。

本次增持计划未设定价格区间,富邦控股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波动及市场整体趋势来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4、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2017年11月21日,富邦控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了本公司股份1111700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0.83%。本次增持后,富邦控股持有本公司股份48273860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36.09%(详见2017-035号临时公告)。

2017年11月23日至11月24日,富邦控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了本公司股份228500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0.17%。本次增持后,富邦控股持有本公司股份48502360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36.26%(详见2017-037号临时公告)。

2017年11月29日至2018年2月6日,富邦控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了本公司股份1317722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0.99%。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本次增持前富邦控股持有公司股份471621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26%。实施增持计划后,富邦控股累积增持公司股份数为2657922股,占公司总股本1.99%。富邦控股现持有本公司股份4982008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25%,本次增持计划已全部实施完毕。

四、其他事项说明

1、富邦控股在上述增持期间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行为。

2、富邦控股承诺在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五、备查文件

富邦控股《关于增持宁波富邦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通知》。

特此公告。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7日

证券代码:002314 证券简称:南山控股 公告编号:2018-007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提供担保的相关议案,同意公司为间接持股的全资下属公司华南建材(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南建材")提供累计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融资额度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授权有效期至2017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19日及2017年7月1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21、2017-036。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18年2月6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签署了编号为兴银深彩田授信字(2018)第010号《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华南建材向兴业银行申请1亿元人民币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上述担保额度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华南建材(深圳)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18808052O

成立时间:1985年02月14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园南区十二路九洲电器大厦五楼

法定代表人:李红卫

注册资本:5,000万元

经营范围:新型轻质建筑材料TIP轻质墙板的生产和销售,承接建材用TIP轻质板墙之建筑装修工程;泡沫塑料制品服务、泰柏板生产设备及其零配件的生产;节能门窗的生产;组合活动房屋研发、生产和销售;船舶舾装及净化产品、金属复合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间接持有其100%的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43,884.48万元,负债总额为27,954.13万元,净资产为15,930.35万元。2016年度,该公司营业收入为40,032.95万元,净利润为925.66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17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40,959.87万元,负债总额为26,118.18万元,净资产为14,841.69万元。2017年度,该公司营业收入为27,304.84万元,净利润为-1,088.66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 保证最高额:人民币1亿元。
2. 保证额度有效期:一年。
3. 保证范围:最高主债权本金及其他应付款项。
4. 保证期间: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5.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总额为112,000万元(不含本次),占公司2017年9月30日经审计净资产的20.83%。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7日

证券代码:002288 证券简称:超华科技 编号:2018-005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超华科技,证券代码:002288)自2018年2月6日(星期二)下午13:00起停牌。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6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梁健锋先生的通知,因近日公司股价跌幅较大,梁健锋先生所质押部分股票触及平仓线4.96元,其所持已质押的部分股票可能存在平仓风险。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超华科技,证券代码:002288)自2018年2月6日(星期二)下午13:00起停牌,停牌时间预计不超过10个交易日。

该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目前,梁健锋先生与质权人保持密切有效沟通,正在积极采取措施,将通过追加担保物等方式降低触发平仓风险的可能。公司董事会将密切关注该事项进展,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停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六日

股票代码:002269 股票简称:美邦服饰 编号:临2018-001
债券代码:112193 债券简称:13美邦01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